

泰顺县教师发展中心

泰教师函〔2024〕45号

关于举行泰顺县2024年初中地方课程 教学评审活动的通知

各初中：

为推进初中地方课程课堂教学改革，促进传统文化教育，培育学生的家国情怀，根据中心工作计划，决定举行2024年泰顺县初中地方课程教学评审活动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评审主题

基于综合学习的初中地方课程教学方式研究与实践。

二、参加对象

初中地方课程专兼职教师

三、参评内容

省编地方课程通用教材《人·自然·社会》八年级（2022年审核通过，浙江摄影出版社出版）第七单元“今日浙江”中自选一课内容。

四、评审方式

评审活动包括两个环节：课堂教学评审（录像形式），教

学设计评审（电子稿）。

1.课堂教学：要求理念先进、逻辑性强、条理清晰、层次分明、语言准确、示例典型详实。

2.教学设计：包括教材分析、学情分析、教学目标、教学过程及设计意图、教学反思等部分，字数不限。学生使用材料可作为附件。

参评选手课堂教学录像，教学设计电子稿在4月5日前发送至邮箱：2956348695@qq.com。

泰顺县教师发展中心

2024年3月19日